

证券代码：300081

证券简称：恒信东方

公告编号：2018-109

恒信东方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共同设立产业投资基金完成备案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恒信东方文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5月7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出资共同设立产业投资基金的议案》，公司全资子公司宁波东方梦幻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波东方梦幻”）拟与相关方共同出资成立恒信高投（武汉）数字创意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暂定名，最终名称以工商核准登记名称为准）。宁波东方梦幻作为有限合伙人以自有资金出资10,500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5月10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拟出资共同设立产业投资基金的公告》。经武汉市武昌区工商行政管理和质量技术监督局核准，上述拟成立的基金公司最终名称为梦幻高投（武汉）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梦幻高投基金”）。

近日，公司收到基金管理人高翼联汇投资基金管理（武汉）有限公司通知，按照《证券投资基金法》、《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梦幻高投基金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私募投资基金备案手续，并取得《私募投资基金备案证明》，主要内容如下：

基金名称：梦幻高投（武汉）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备案编码：SEK314

管理人名称：高翼联汇投资基金管理（武汉）有限公司

托管人名称：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备案日期：2018年10月17日

公司将根据梦幻高投基金的后续进展情况，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恒信东方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一八年十月十九日